附件2：

海南省交通规费征稽局XXXX项目招标清廉告知谈话实施方案

为贯彻执行省委《推进清廉自贸港建设的决定》，按照《海南省交通运输厅交通工程建设清廉项目告知制实施细则》的有关要求，实施清廉项目告知制，对中标人进行清廉谈话。具体实施方案如下：

一、项目概况

XXXX项目采购费用为XXXX万元。

二、中标单位情况

经XXXX年X月XX日开标、评标，明确XXXX项目中标人为XX公司。

三、谈话时间

XXXX年X月XX日（周X）X:00 **（待定）**

四、谈话地点

谈话地点主会场设在海口市杜鹃路1号三楼会议室。

五、谈话方式

谈话会议原则上采用线下面对面方式，因特殊原因可采用线下面对面与线上视频相结合的方式。

六、谈话参加人员

省纪委监委派驻省交通运输厅纪检监察组，厅机关纪委、科信处等部门代表、招标人（省交通规费征稽局）负责人XXXX，中标单位法定代表人（主要负责人、实际控制人）或委托代理人（分线上谈话和线下谈话）。参会人员名单详见附表。

七、谈话议程

会议由省交通规费征稽局主持，XXXX同志主谈。投标人谈话对象签到、入场，XX:00会议正式开始。

（一）主持人介绍与会代表；

（二）省交通规费征稽局领导作廉政讲话；

（三）省交通规费征稽局领导与中标单位法定代表人（实际控制人或主要负责人）开展“一对一”“面对面”谈话，形成谈话记录，并在谈话记录上签字。

八、谈话准备及要求

1. 参会人员要求

中标单位原则上应委派法定代表人（实际控制人或主要负责人）参加线下面对面谈话。法定代表人（实际控制人或主要负责人）确因特殊原因无法前往主会场参加线下面对面谈话的，应授权其他负责人参加线下面对面谈话并签署告知书。

（二）线上联调联试

采用线上方式参加谈话的，使用腾讯视频会议系统（会议号及密码在谈话前告知）。为确保通信质量，每个单位仅允许一台终端设备接入会议系统。省交通保障中心视频连线对接人：詹家城；联系电话：18876129969。

（三）会议硬件准备

视频连线电脑一台、笔记本电脑一台、便携式打印机一台、便携式录像设备、投影设备、摄像头若干、麦克风若干。

（四）会场布置及会议座签

会场布置及会议座签由省交通规费征稽局负责。负责人：詹家城；联系电话：18876129969。

（五）会议资料准备

省交通规费征稽局负责会议签到、核验代表身份，并指派一名工作人员担任谈话记录人。记录人：詹家城；联系电话：18876129969。

（六）录音录像

谈话全程录音录像，由省交通规费征稽局负责。

附：相关身份证明材料

海南省交通规费征稽局

20XX年X月XX日